

聖公會仁立紀念小學
2018-2019 年度小一入學「自行分配學位」申請須知

- 1 本校校網：65
- 2 收表日期：25/9 至 29/9（星期一至五）
- 3 收表時間：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
- 4 交表地點：本校校務處（新界葵涌上角街 13 號）

5 遞交表格時請帶備下列文件：

A.	填妥之小一入學申請表 *「丙部：申請小學名稱」一欄須填寫「聖公會仁立紀念小學」
B.	申請者出世紙正、副本 *如非在本港出生者，亦須出示當地出生證件及獲准在本港居留之證件的正、副本
C.	所申報的居住地址證明文件 *如已蓋釐印租約、差餉單、公屋租咭、水/電/煤氣/固網住宅電話費收費單 正、副本 *該文件上的姓名須與家長/監護人姓名相同 **稅單、銀行信件或流動電話單據均不是有效的居住地址證明文件
D.	如申請者兄/姊為本校學生則需附上： *兄/姊學生手冊第一頁學籍表副本(已蓋校印) 及 兄/姊出世紙正、副本
E.	如申報父/母 或 兄/姊為本校畢業生，須出示： *父/母的畢業證書正、副本 或 *兄/姊的畢業證書正、副本 及 兄/姊的出世紙正、副本 **如父/母/兄/姊如非本校全日制畢業生，則需同時呈交下午校證明文件， 如六年級成績表或手冊或升中派位證 **家長或監護人須於交表時備妥有效之畢業證明
F.	如申報與本校有相同的宗教信仰(基督教或天主教信仰)，須出示以下文件正、副本： *申請者父親/母親 及 申請人的洗禮證明 或 *申請者父親/母親的洗禮證明 及 申請人的聚會證明 **如有遺失，則須出示堂主任牧師簽署之已受洗證明文件 **不接受爺爺/奶奶/公公/婆婆或其他親屬之受浸證明

- 6 注意事項：家長或監護人在遞交表格時需出示身份證，以作核對之用。如家長或監護人未能親身遞交表格，則須出示家長或監護人身份證影印本。

7 「自行分配學位」分為兩類：

(甲類)	供兄 / 姊在本校就讀的申請學位約佔學額 30%，此類申請人必獲取錄。
(乙類)	根據教育局『計分辦法準則』分配的學位不少於本校小一學額的 20%。當申請人多於上述配額時，本校會依照申請人在『計分辦法準則』下得分的多寡，排列取錄申請人次序，並把同分申請交由教育局中央處理，以便定出取錄之先後次序。(本校不會約見申請人或家長。)

8 學校公佈『自行分配學位』取錄名單日期及時間：

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(星期一)上午九時正

請家長屆時到本校或登入學校網頁(<http://www.ylm.edu.hk>)查看結果。

9 『自行分配學位』註冊日期及時間：

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(星期三)至三十日(星期四)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

如未能在上述日期到校註冊者，則作放棄學位論。

備註：

香港聖公會辦學理念

本校是一所基督教學校；秉承聖公會辦學的理念，以基督教的核心價值培育下一代。課程設計、演繹及實踐皆建基於基督信仰，故此基督教價值觀乃整個課程不可或缺的一部分，以期實踐基督教全人教育的理想。因此，就讀本校之學生均需參加學校的所有課程及宗教活動。